

## 一、副词“很”都能修饰哪些词类或结构？

答：“很”的语法意义有两种：A.表示程度相当高（可以记为“很<sub>1</sub>”），这种“很”可以用其他的程度副词替换；B.表示量相当多（可以记为“很<sub>2</sub>”），这种“很”不能用其他的程度副词替换。

(一)“很<sub>1</sub>”的修饰范围

1.1 它可以修饰本身不含程度意义的形容词，如：“很大、很好、很红、很宽阔、很时髦、很辛苦”等。但是，不能修饰本身含有程度意义的形容词，如：“\*很雪白、\*很嫩绿、\*很笔直、\*很大大、\*很黑黢黢、\*很红彤彤”等。

1.2 它可以修饰表示心理活动的动词和一部分动词短语。如：“很喜欢、很想念、很感谢、很伤心、很留恋”等（心理活动动词）；“很有气质、很没风度、很费精力、很占地方、很解决问题、很令人讨厌、很受人爱戴、很耽误时间，很舍不得、很下不来台”等（动词短语）。受“很<sub>1</sub>”修饰的动词短语，动作性都非常弱，而且都不能带数量词语，但“很<sub>1</sub>”修饰状语为助动词的偏正结构的不受此局限。如：“很能吃、很愿意去”等。

1.3 它也可以修饰一些非谓形容词（或称“区别词”）。如：“很封建、很传统、很高级、很低级、很专业、很袖珍”等。“很<sub>1</sub>”修饰非谓形容词，有些可接受性大一些，如“很封建、很传统、很高级”等，这些非谓形容词可以说已经演变为一般形容词，有些可接受性小一些，如“很低级、很专业、很袖珍”等，这些非谓形容词只是功能临时向一般形容词方向发生了游移。

1.4 近年来，“很<sub>1</sub>”修饰名词和名词短语的现象多了起来。如：“很生活、很个性、很现代、很激情、很流氓、很名胜、很女性、很男子汉”等。这种现象目前还大多属于临时活用的性质。

此外，“很<sub>1</sub>”还可以在“得”的帮助下以补语的身分和位置修饰其中心语。

(二)“很<sub>2</sub>”的修饰范围

“很<sub>2</sub>”的修饰范围比“很<sub>1</sub>”要狭窄得多。它主要是修饰一些带有不定指数量词的动词结构，而且动词之后多数要带“了”或“过”。如“很有几本好书、很到过一些国家、很去过几趟、很说了几回、很干了一阵子、很说了一会儿”等。如果数量词是确指的，则结构不成立。如：“\*很有三本好书、\*很到过二十个国家、\*很去过八趟、\*很说了五回、\*很干了四阵子”等，都是不可接受的。“很<sub>2</sub>”的这种用法，是由“很<sub>1</sub>”衍化出来的。

晋家泉(山东) 徐隆兴(江苏) 王斌(江西) 明曦(湖北)

## 二、非轻声“的”字有几种读音？各是什么意思？

答：非轻声“的”字有三个读音：dī、dí、dì 三个读音。

读 dī 音的“的”是近几年新出现的。出租汽车在英语中叫 taxi，粤方言把它音译为“的士”。当“的士”一词进入普通话以后，人们就把“的”读作 dī，而不是读 dí 或 dì。随着“的士”使用频率增高，人们把“的士”简称为“的”，如“打的”、“面的”等。

读 dí 音的“的”，意思是“真实、实在”，如“的确、的当、的款、的真、的情、的证”等。此外，这种读音的“的”在“的确良”中，是英语 dacron 中的 da 的音译。还有一个意思是“究竟”，如“城中太守的何人？林下先生非我身。”（苏轼《光禄庵二首》）

读 dì 音的“的”，意思有五：第一种意思是“鲜明、显著”，如“朱唇的其若丹”（宋玉《神女赋》），并由“鲜明、显著”义引申为白色，如额有白色斑点的马叫做“的卢”。第二种意思指古代女子脸上装饰

的红点,如“以丹注面曰的”(《释名·释首饰》)。第三种意思是“箭靶的中心”,如“目的、无的放矢、众矢之的、一语破的”等,并由此引申为“目标、对象、关键”等。在这三种意思中,前两种意思主要在古代汉语中使用,第三种意思在现代汉语中也只是保存在一些词和成语中。此外,这种读音的“的”,在“波罗的海、斯堪的纳维亚”等词语中,也是记录音译词的语音的。第四种意思是“耸立的山峰”。明·杨慎《神器仙的》曰:“峰之尖顶者曰的”。第五种意思是“莲子”。如“荷,芙渠,……其根藕,其中的”。(《尔雅·释草》郭璞注曰:“的,莲中子。”)该义项的“的”后写作“苽”。

利来友(广西) 张晓佳(吉林) 刘京(四川) 宇晖(湖北)

## 闲语“中国特色的语言学”

言绪军

最近在阅读语言学著作时,有时会遇到建立“中国特色的语言学”之类的提法,《现代语言学系列·序》中的“创立具有中国特色的语言学”和《中国语言学年鉴(1992)·普通语言学概述》中提到的“一部具有中国特色的历史语言学著作”,就是两个实例。我们除了被这些语言学家高度的爱国心和事业心深深地感动之外,也会生出一些疑惑:“中国特色的语言学”指的是什么呢?难以确定。

语言学是对语言的科学研究,它是要揭示人类语言的普遍规律与特殊规律的。无论是中国的还是外国的,只要是科学的语言学,它都是人类语言学的一部分,都会丰富人类语言学的内容并推动其发展。语言学的成果属于全人类,就如同物理学、生物学的成果是属于全人类的一样。我们能怀抱一腔爱国的热忱,提倡建立“有中国特色的物理学、生物学”吗?我们的研究要借鉴国外的先进理论与方法,我们的有成效的理论与方法也必将会被国际语言学界所认同。今天应该是我们走向世界的时候了。

诚然,我国的传统语言学,尤其是小学的研究,可谓博大精深,成就卓著。就这一点来说小学是具有“中国特色”的。但这种“中国特色”在其优秀与辉煌的另一面却有着不足和欠缺。后来有不少著名的语言学家以他们杰出的语言学天才试图弥补这些缺陷,其中就有运用国外的现代语言学的一些新的理论与方法的。至此,固有的“中国特色”已染上了“洋”的色彩,结果是中国的语言学在原有的基础上又前进了一大步。在传统语言学和现代语言学之间,我们当然不能进行简单的单项选择。我们以为可取的方法,应该是汲取传统语言学中的优秀的营养,结合现代语言学,特别是国外语言学中的科学的成分,使我们的语言研究日趋科学,而不是为了要建立“中国特色的语言学”而固执一辞。

汉语当然是有其独特之处的,否则汉语就不成其为汉语了。但如果把对汉语的特点的深入研究就称为“具有中国特色的语言学”,恐怕是免不了名不副实之嫌的。目前,作为中国的语言学者,确切地说是作为一个汉语研究者,最迫切的任务之一应该是对汉语的各方面特点作深刻的研究,这是毫无疑问的,但我们能以建立“中国特色的语言学”为最高目标吗?

我们热切地期望祖国的语言科学能繁荣发达,并十分愿意为此付出努力,但总觉得“中国特色的语言学”的提法是有些欠考虑的。

(作者通讯处:上海师范大学中文系 200234)